



臺北市立大直高級中學教師專業學習社群記錄與成果

名稱	期初領域會議	學科	健康與體育領域
時間	107年02月22日(四) 09:00 ~ 12:00	地點	大直高中
主持人	許珍瑜	紀錄	廖瓊梅

內容記錄

一、108新課綱彈性課程預計6月開始推動，因應少子化減班超額現況，健體領域於彈性節數上的規劃，各科需專業上開協調會，以一學期18週每次2堂課自主選修的統整規劃，規劃上也要考量課務的排課。

二、彈性課程規劃討論：

需著墨課程的目標，與專業的結合(體育、視藝、健康)

(一)定向越野課程:越野賽跑(折返)、定位判斷(羅盤.指南針.GPS)、地圖判讀...，設計融入校園境教，結合社區資源，實際操作面向上，如拉到校外活動，師資人力一班至少要有2個班協助。

(二)生命教育(健康)結合體驗教育(體育):國八可接續延續國七生命線兩端。

三、八次共備時間討論

2/22 **第一次領域會議**，期初領域會議...紀錄者:廖瓊梅

3/08 **第二次領域會議**，健康觀課...紀錄者:王玉婷

3/22 **第三次領域會議**，健康議課...紀錄者:王玉婷

4/19 **第四次領域會議**，期中領域會議...紀錄者:江國豪

4/26 **第五次領域會議**，校外領域研習...紀錄者:鍾銘益

5/03 **第六次領域會議**，校內研習:影片後製...紀錄者:劉芸函

5/17 **第七次領域會議**，空中瑜珈...紀錄者:劉芸函

6/07 **第八次領域會議**，期末領域會議...紀錄者:莊淑娥

四、本學期觀課教師:廖瓊梅, 801, 週四 9:00 觀課

五、排球比賽日期更動。

六國九健康與體育教科書回收事宜討論，暫訂試行一次看看。

教師兼
教務組長 楊靜玫

0225/0820

教師兼
秘書 林芸欣

0226/1430

謝=大家的努力

臺北
大直高級中學
李世文

0226/
1520

期待健體領域所開發
的彈性學習課程

教務處
教師兼主任 郭建誠

0225/0930

臺北市立大直高中 106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一次教學研究會

【國中部議程】

一、主席報告：

二、校長致詞：

三、業務報告：

(一) 各處室宣導事項：詳見附件

四、共同討論事項：(以下討論事項結果請務必列入會議記錄)

(一) 專業學習社群(PLC)：

1. 請共同檢討上學期 8 次共備並規劃本學期 8 次共備時間(行事曆如附件 1, p.3-6)

2. 於 3/3(五)前繳交「活化教學知能工作坊計畫」、期初教學研究會議紀錄。上述資料上傳 大直 E 課室>共同備課>國中部。

(二) 「晨讀計畫」討論分享，並於 3/16(五)前繳交計畫書至教務組。

以上相關表格電子檔可至「首頁」行政處室»教務處»國中部教研組»國中部檔案下載」下載。

(三) 確認本學期段考命題教師及範圍。**【上學期末已發，請尚未繳交者(國文、自然)盡速繳交)】**

(四) 確認本學期實施教學觀摩教師。**【教師：_____實施班級：_____實施時間：__月__日 第____節】**

(五) 生涯發展教育議題融入課程教學之教材內容。

五、臨時動議：

散會：

(一)紙筆測驗次數應符合最小化原則，並避免使用坊間講義及測驗卷進行、不當運用班週會、藝能科目時間加強考科紙筆測驗練習。

(二)定期評量紙筆測驗，教師命題應秉持專業，依據教學計畫之進度範圍設計試題，兼顧難易度及鑑別度，不得直接引用坊間之試題，且應落實審題機制。

(三)不得公開呈現個別學生在班級及全校排名，學校得公告說明學生分數之分布情形。

(四)模擬考除配合主管機關辦理外，不得協助其他機構、團體或個人辦理，且不得於寒暑假結束後之第一週實施。

說明一、107/02/22 與會人員合照



說明二、12 年國教課綱彈性節數說明





臺北市立大直高級中學

106 學年度第二學期第 1 次教學研究會簽到表

學科/領域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高中 _____ 科 <input checked="" type="checkbox"/> 國中 <u>健體</u> 領域		
時間	<u>107年 2月 22日(四)</u> <u>09:10 ~ 12:00</u>	地點	<u>k2</u>
主席 (請簽名)	<u>許珍瑜</u>	紀錄	<u>廖瓊梅</u>

出席教師：

姓名	姓名	姓名	姓名
<u>許珍瑜</u>	<u>江麗娟</u>		
<u>劉芸暉</u>	<u>廖瓊梅</u>		
<u>杜淑娥</u>	<u>王于婷</u>		
<u>鍾鈺庭</u>			

缺席教師：

姓名	姓名	姓名	姓名

列席人員(如：校長、各處室主任、組長)：

姓名	姓名	姓名	姓名
<u>李世文</u>	<u>郭建勳</u>		
	<u>楊靜敏</u>		

(本表如不敷使用，背後也可以簽名)
 (研習後請送至國中部教學組副組長，以完成研習時數核章登記)